

证券代码：832796

证券简称：逸舒制药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肇庆市鼎湖区城区工业区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庆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4,388,09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2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黄庆文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出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388,09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，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388,0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及《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388,0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董民民先生代表监事会对 2018 年度的工作做总结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388,0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表现出来的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，现续聘其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388,0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关于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委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8 年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核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91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，控股股东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388,0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本公司业务发展和信贷需要，经与有关方协商，在规划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本公司的银行贷款实行总量控制，计划在 2019 年度申请人民币授信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（不包括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产品所需的银行授信额度）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在执行上述借款计划时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出总额的前提下，对贷款银行、贷款金额、贷款期限、贷款利率等做出适当的调整；同意公司股东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；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，签署各项授信的合同（协议）、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；必要时，董事会授权的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，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董事会授权代表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388,0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叶菁华、余晓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《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5 日